

108 年成大醫院志工團隊**安寧療護志工**招募公告

一、計畫目的：

為配合安寧團隊提供病人暨家屬五全照顧，協助末期病人之社會、心理之需求，並提供社區人士參與志願服務。

二、計畫依據：本院志工團隊管理規則、志工運用與管理要點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社工部暨志工團隊

四、招募需求人數：白天時段為主，預計 10 名以上(報名人數達 10 名以上才進行招募面談)。

五、服務項目：病人暨家屬直接服務(身體照顧-洗頭洗澡、按摩、陪伴及情緒支持、遺體護理、庶務協助等)、行政工作協助(環境整理、關懷活動、社區安寧居家護理之支援等)。

五、受理報名期間：108 年 7 月 09 日(二)~108 年 7 月 23 日(二)止【只接受社會人士報名】，週一~週五早上 8:30~11:30，下午 1:30~4:30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親洽或來電志工室(住院大樓一樓)報名，並預約面談時間。

報名電話：06-2353535 轉分機 2750、2751

七、面談日期：108 年 7 月 25 日(四)上午 9:00 至 108 年 7 月 26 日(五)下午 4:00 止。

(註：若逢台南市政府宣布颱風或豪雨假不上班，則改期，社工部將主動洽約面談時間。)

八、招募條件：

1. 原則上本國國民，66 歲以下之社會人士，識字，通國、台語等，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，對服務末期病人家屬有熱誠者。

2. 錄取後可配合

1) 遵守相關服務規則，固定每週白天至少一次服務 3 小時，並可持續服務 1 年以上。

2) 無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者，須於本(108)年 8 月 14 日前完成特殊及基礎訓練(共 13 小時)。有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，但非本院在任志工作者，須完成特殊訓練 7 小時。

3) 參加安寧療護相關課程訓練至少 20 小時以上(約 8 月下旬開始)。惟，為配合醫護團隊人員授課，部分上課時間為晚上或假日。

4) 同意提供 108 年 6 月之後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(良民證)、胸部 X 光檢查結果。

【本院現任志工欲跨組安寧服務者，免上特殊及基礎訓練，但仍需提供胸部 X 光檢查結果】

九、招募流程：

(一) 報名及登記：受理現場或電話報名，符合上述招募條件者，始列入預約登記面談時間。

(二) 面談：預約登記後，請於成大醫院**社工部網站**下載列印**志工報名表**及**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**(或至志工室領取)填寫完整，並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、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封面影本(已有紀錄冊者)，依約前來面談。【本院現任志工欲跨組安寧服務者，只需填寫報名表】

(三) **錄取通知：108 年 7 月 31 日公告於社工部網頁並電話通知**(未錄取者恕不通知)。

(四) 錄取者應繳證件：8 月 14 日前繳交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一寸照片 2 張(背面須寫姓名)、良民證、3 個月內胸部 X 光檢查正常之報告、基礎訓練證書或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封面影本，始得參加安寧療護職前訓練，逾期未繳交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(有刑事紀錄或傳染病者，恕不錄取)。

(五) **基礎訓練：請自行至「台北 e 大」網路完成線上學習(可分段上)後列印證書。**

(六) 特殊訓練：**於 108 年 8 月 14(週三)上午 8:30~下午 4:30 於門診大樓 401 會議室**辦理，須**全程完成該訓練課程並通過檢測**，始得再進入安寧療護課程及試服務(實習)。

(六) 實習試服務：原則上自本(108)年 9 月 0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，由安寧病房護理師或資深志工帶領服務工作。安寧課程完成、試服務期間應出席時數達 80%、服務狀況良好且經評核通過者，成為正式志工，並於本(108)年 12 月志工大會授證及聘任(一年一聘)。